

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印刷宣传物料制作合同

编号： 11N10713004P20256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阿克苏地区妇女联合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阿克苏市尚品广告装饰设计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温宿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项目-阿克苏市尚品广告装饰设计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项目-阿克苏市尚品广告装饰设计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项目-阿克苏市尚品广告装饰设计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 2 3	[2025]1055号	展板 宣传单 横幅	-	2.4*1.2 米 A4 宽0.7米	版面框架及支架 激光彩色双面打印 6米长	2 18 0 1	块 份 条	380 2.5 60	127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7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贰佰柒拾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1055号	其他印刷服务	1	1270.00	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（一）乙方职责：

- 为甲方设计、制作宣传版面及宣传单等；
- 按甲方要求完成版面设计稿及修改调整，经甲方确认后制作成品；
- 确保材料符合环保及宣传展示标准（如纸张克重、印刷色差、版面尺寸等）；
- 按约定时间完成制作，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（或负责现场安装布置）。

(二) 甲方职责:

- 1. 提供宣传内容素材（如文字、图片、政策文件等），并对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负责；
- 2. 及时审核乙方提交的设计稿，自收到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反馈修改意见或确认定稿。

(三) 其他条款:

- 1. 保密义务：双方对合作中知悉的对方信息（如未公开政策、用户数据等）需保密，违约方需赔偿损失。
- 2. 争议解决：因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。
- 3. 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一式肆份，双方各俩执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新疆阿克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

账号： 852101000120110003085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